

# 最新司法治污工作总结 治污减霾工作总结共(模板5篇)

写总结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要把每一个要点写清楚，写明白，实事求是。什么样的总结才是有效的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工作总结书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司法治污工作总结 治污减霾工作总结共篇一

按照“大气十条”、《四川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细则》、《乐山市建设国际旅游目的地环境综合整治暨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xx—20xx年〕》、《乐山市市中区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xx年度实施计划》、《乐山市市中区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方案》、《乐山市市中区20xx年空气环境治理改善工作方案》等工作要求，泊水街结合街道、社区实际情况，严格按照各项目前要求，切实加强了辖区范围内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现将20xx年街道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总结如下。

20xx年，街道切实加强对环境保护工作特别是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领导和工作部署。一是成立以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为组长的街道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二是贯彻落实环境保护工作目标责任制，在街道班子成员中实现一岗双责，管行业必须管环保；三是明确各社区党委书记为各自辖区环境保护工作第一责任人。

全面实施锅炉提标改造工程。现辖区嘉州宾馆、乐山师院、乐山职业技术学院等单位使用的锅炉均已改为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

积极开展“小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对排查出的汽车装饰、废旧物品回收的5家个体经商户，进行了多次检查和相关政策

的宣讲，其中一家已未经营，其余4家均处于停业状态。

辖区内无无工业企业、石材加工店、汽车维修等重点行业（挥发性）。

燃用蜂窝煤、散煤整治方面。一是多次召开党政办公会和社区工作会，对辖区禁煤工作再次专题研究安排；二是将区环保局下达的环境保护工作重点分解下达到各社区，重点是辖区蜂窝煤、散烧煤改气（电）任务；三是街道、社区先后多次联合城管大队对辖区蜂窝煤、散烧煤使用情况开展大检查、大整治；四是街道印制20xx多份大气污染防治宣传单在辖区内广泛发放，着力提高辖区居民的环保意识和防范意识；五是建立长效、联动工作机制。对使用蜂窝煤、散煤、露天烧烤等情况各社区坚持日常巡查，发现问题及时劝阻、制止，对反复教育引导无效的由城管大队会同开展执法工作，努力巩固辖区禁煤成果。截止目前，年初区环保局下达的蜂窝煤、散烧煤改气（电）任务（3户经营户、18户居民户）均已未使用蜂窝煤、散烧煤，其中17户已改为气（电）。11月下旬，街道再次组织社区对辖区所有餐饮服务单位煤改电、煤改气开展全面巡查整治，现辖区范围内无一餐饮服务单位蜂窝煤、散煤，积极帮助辖区困难群众煤改电、煤改气。

餐饮油烟管控方面。在中央环保督察后，街道对辖区环境保护工作不松懈、不麻痹，特别是对反映突出的油烟污染问题，积极会同辖区城管大队，在前期煤改气、油烟净化器安装、露天烧烤整治的基础上，对辖区所有餐饮店再排查、再巡查，坚持及时发现、及时整改，年内督促辖区50多家餐饮店安装了油烟净化器。

目前辖区内主要的在建工程有清华瓷厂和雁和蓝山湾（尾期）。在具体整治过程中我们继续加强楼盘建设方加强了环境保护的宣传和引导工作，社区更是坚持长期到实地进行督导，要求工人尽量避免在施工过程中产生扬尘；督促施工单位落实车辆驶出前必须清洗，设置相关清洗水池和配备专门

的清洗人员及设备；积极帮助施工方协调周边住户小区等，确保了施工进度不受其他因素的影响，通过加快施工进度来有效减少施工扬尘带来的不利影响。

积极联系辖区内环卫部门，确保每日进行2次（雨天除外）以上的街面洒水清扫；协调联动城管、环卫等部门，做好了垃圾焚烧、露天焚烧的劝导、宣传和依法制止等工作。各社区安排专人每日开展巡逻，对垃圾焚烧、露天焚烧等行为及时发现、及时劝阻。特别是在中元节、春节、元旦等重要时间节点，着力加强对沿河露天焚烧的巡查劝导工作，有效遏制了辖区范围的露天焚烧现象。

## 司法治污工作总结 治污减霾工作总结共篇二

继续积极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在抓好辖区内日常环境卫生的基础上，\_\_市容秩序、大气和水环境治理、基础设施建设、\_\_市场、公共防疫、违建治理等各项工作的整治力度。

（一）继续加强“沿线”（公路沿线、河流沿线）治理工作，要加大对三创环卫作业公司的监管力度，进一步完善和落实考核措施，确保辖区内街道道路卫生、河道卫生、居民院落卫生得到进一步提升；加大对环卫设施的配置，科学合理布放集装箱，杜绝垃圾积存，确保垃圾日产日清落到实处。

（二）继续完善“门前双五包”的签订和商家的履约工作，对新开门面要及时补签，确保签订率保持在95%以上；进一步落实好“双五包”中所承诺的对商家店铺的服务内容，提高商家对“门前双五包”的认同感和支持度，促进街面日常管理工作的提高管理水平。

（三）\_\_市场进行管理和整治，\_\_市\_\_市场达标要求对其进行整改和管理，使各项指标尽快达标；对自发形成的路边摊、\_\_市\_\_市场本着疏堵结合的原则，进行引导、规范，结合城

乡环境综合整治的要求，把满足群众日常生活需求与治理脏乱差结合起来，\_\_市场秩序良好、卫生整洁、管理到位，更好地为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服务。

（四）加大违建巡查力度，拟增违建巡查人员4-6名，力争全年无新增违建，各村要进一步加大自查力度，做到发现及时、上报及时、处置及时。

（五）加强对辖区内基础设施的维护和巡查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与相关责任单位联系并得到尽快处置，确保辖区内路面、水篦子、下水道、人行彩砖、行道树等得到有效地维护。

（六）抓好大气和水环境治理工作，做好拆迁工地、闲置地块的扬尘治理工作，对拆迁工地做到先打围、后拆迁，并做好拆迁中的降尘工作以及拆后及时覆盖或撒种草籽等工作，杜绝扬尘污染；并进一步做好经营性燃煤污染整治工作，坚决取缔黑烟囱，\_\_市场使用燃煤，鼓励使用清洁能源。

（七）在爱国卫生方面，继续深入开展对居民院落的整治工作，要求院落环境做到“七个好”，特别是对群众房前屋后、阳台、防护栏内乱堆乱放进行整治，引导群众参与整治身边环境，共同营造优美的居家环境；并做好食品卫生和食品安全工作，对食品生产企业、流通环节、\_\_市场、餐饮企业、集体食堂等要加大检查和指导，确保群众身心健康。

## 司法治污工作总结 治污减霾工作总结共篇三

我局领导高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为确保“百日行动”整治工作取得实效，从根本上解决渣土运输和环卫保洁中存在的扬尘污染问题，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副局长任副组长的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召开各区行政执法局（市容局）、环卫处、渣土管理所、各区环卫所主要负责人参加的专项整治工作会议，统一思想认识，明确阶段性工作重点，研究制定下发了

《市行政执法局大气污染防治“百日行动”实施方案》，明确了责任人、各级职责、工作任务、完成时间、整治目标等，健全的机构和制度建立，为圆满实现目标奠定了组织基础和保障条件。

（一）渣土运输扬尘治理工作。针对渣土运输抛撒污染和运输扬尘问题，我局对全市18家运输企业和渣土车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和考核制度，规范渣土运输行业管理秩序。运用gps监控平台对160台新型渣土车实施全天候定位监管，同时执法人员24小时路面巡查，严格单车运输管理，及时发现问题，即时查处解决，尽量减少路面污染和扬尘污染问题的发生。专项整治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果，主要采取了以下工作措施。

1. 坚持源头管理。市督查考核中心（局执法督查科、稽查支队）和渣土管理所人员，采取分片、定人、定岗、定责与流动巡查相结合的管理方式，24小时对全市68处施工土地出入口、冲洗设备是否具备、保洁人员配备等情况进行排查，对未达到要求、未建立冲洗平台和冲洗设施、保洁人员未配备等不符合审批要求的一律不予以审批，并认真做好巡查记录备档留存，待整改到位后再审批准许施工和运输，从源头杜绝出入口运输扬尘、车轮带泥、车身挂泥等产生污染的隐患。

2. 严格行业管理。严格执行《市建筑垃圾管理暂行办法》和相关配套措施，坚持管理与服务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引导行业协会加强自律管理，对违反管理规定的由协会进行处罚，通过相互监督进一步规范运输行为。明确运输企业在承运建筑垃圾前，应当持有建设单位或者施工单位签订的委托运输协议或合同，申报运输路线材料真实齐全，企业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经现场勘查符合条件后核准运输，并于施工工地门前设置渣土运输企业公示牌。按照渣土管理办法和考评机制，共审批建筑工地运输线路129条，换发临时单车证179件，查处渣土抛撒、不按规定线路运输、乱倾倒等行为32次，涉及运输企业15家，记扣总分72分。通过完善制度，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渣土管理规定》给各渣土运输企业，有力的帮

扶措施，强化了协会、企业、单车自我约束管理意识。凡车辆在运输过程中有违反密闭规定的，车辆所属的建筑垃圾运输公司需上缴协会作特别会费，同时“停车”不少于8小时。如该公司第二台次车辆违法该规定，取消其建筑垃圾运输经营证。开展治理工作以来，共有六台次车辆出现违规情况，所在的运输公司向协会缴纳了12万元的特别会费。通过部门管理协会、协会管理企业、企业管理车辆的模式，强化了行业自律，促进了渣土运输良性发展，有效的减少了各类污染和扬尘问题的发生。

3. 坚持依法行政。一是坚持教育引导，从根本上解决运输污染问题，按照边营运边整改的原则，我局会同协会帮助运输企业更换新型密闭环保智能渣土运输车辆160台，并力争在1—2年内逐步淘汰所有老式渣土运输车，彻底解决抛撒污染路面问题。二是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巡查中发现施工工地出入口扬尘和运输污染路面问题，应立即采取措施现场进行处理，对轻微问题批评教育，并责令现场清理整改，同时通知指挥中心交办局综合支队进行处罚，渣土管理所对企业实施停车或停运。三是依法从严处罚，对违规运输造成扬尘和路面污染的行为，我局坚持严管重罚，管理中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姑息迁就，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通过处罚措施增强企业和单车规范运输行为，杜绝各类扬尘和污染路面问题。共查处渣土运输各类污染案件826余件，罚款金额万元，保证了城区道路整洁和减少了扬尘现象的产生。

4. 更新管理手段。在人为24小时巡查的基础上，对新换160台新型渣土车实行统一定购，统一办理入户手续和公司化归属运营管理，做到规格、颜色、标识和监管的统一。并统一安装北斗终端系统，利用gps卫星定位全程监控。运用现代远程监控平台，真实掌控车辆运营轨迹，实现限速、限载、防遗洒，运用科技手段减少污染问题。此举使我市建筑垃圾运输管理跨入全国领先水平，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奠定了技术保障。

## （二）道路清扫扬尘治理工作。

1. 建章立制，明确要求。为解决好清扫保洁扬尘污染问题，改善空气环境，减少雾霾天气产生因素。我局拟定下发了《市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试行)》和《道路机械化作业管理规定（试行）》。规定了各类建筑工地应达到的施工作业标准和防尘措施，明确了土方挖填和转运、爆破、房屋拆除等易产生扬尘现象的作业要求，规范了实施机械化清扫和保洁工作的作业程序，为扬尘防治工作圆满完成奠定了制度保障。
2. 加大投入，更新设备。近年来，为提高环卫作业质量，改善城区道路环境，营造良好的城市生活环境。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我局的积极推动下，市、区两级财政共投入近3000余万元，根据道路状况和实际需求，分批购置了83台各类新型环卫机械设备，重点对全市xx5条主次干道万平方米范围实施机械化清扫，减少人工清扫造成的扬尘污染问题。
3. 严格奖惩，减少污染。为确保机械化清扫作业落到实处，日常业务指导和管理检查中，我局严格按照《道路机械化作业管理规定（试行）》要求进行督查考核。首先对东海大道、迎宾大道、淮上大道、解放路、朝阳路、黄山大道、中环线、中粮大道等8条主干道路实施早4：00时至7：00时的机械化清扫作业，坚持“先冲洗、再洗扫、后保洁”的模式，淘汰人工清扫保洁方式，提高道路清扫保洁质量，避免扬尘现象发生。在以点代面取得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向城区其它干道和区域推行，全面实现机械化清扫作业模式。局执法督查科和环卫处定期、不定期对落实机械化清扫情况进行检查，凡违反规定不按要求实施清扫的，予以通报批评，并实施扣分，纳入文明创建和城市管理动态考评分值内。截止目前，对未按要求实施机械化作业的蚌山区政府、淮上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经开区管委会予以通报批评，并按照考核标准，分别扣除1—2分，总计扣除6分，并纳入了四月份和五月份动态考评分值内。规范的管理标准，有力的检查和考评奖惩措施，

确保机械化作业的实效，解决了道路浮尘和人工清扫扬尘污染，有效得改善了城区空气环境，减少了的产生。

（一）目前淮上区正处大发展阶段，也是监管的薄弱区域，老式渣土运输车辆大多在此范围内运营，易造成各类污染问题的发生。

（二）新型车辆数量还达不到运输建设需求，购置需加快进度。

（三）渣土管理行业自律意识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教育引导、帮扶力度还需提高。

（四）环卫机械化车辆数量不足，专业人员技术缺乏。

通过近期的专项治理工作，我局立足本职岗位，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上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离市政府的要求还有差距，问题是客观存在的。下步整治工作中，我局将加大工作力度，吸取外地先进管理经验，积极想方设法改进工作方式，在政策范围内争取外来资金的投入，克服困难把管理工作做实、做细、提高标准，使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各项要求落到实处，为改善我市环境认真履责。

## 司法治污工作总结 治污减霾工作总结共篇四

2. 群策群力 还百姓更多碧水蓝天
3. 治污减霾，从我做起
4. 同呼吸 共行动 为治污减霾出份力
5. 绿色出行 治污减霾
6. 治污减霾 保卫蓝天

7. 节能减耗减污增效 保护环境利国利民
8. 保卫蓝天 共同行动
9. 同呼吸 共奋斗 治污减霾我们在行动
11. 关爱环境靠大家 清新空气每一天
12. 让地球远离雾霾 让绿色走进家园
13. 幸福生活不只在于丰衣足食 也在于碧水蓝天
15. 改善生态环境 营造绿色家园
16. 治污减霾靠大家 环境关系你我他
17. 保护环境，远离雾霾，杜绝帕莱德。
18. 保护空气，就是保护我们的肺。
19. 保卫蓝天同呼吸，治理雾霾共行动。
20. 倡导环保，拒绝雾霾。

## **司法治污工作总结 治污减霾工作总结共篇五**

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成立了乡党委书记韩军祥任组长，乡长王本富副组长，全体副职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制定环境应急预案，指导我乡大气污染治理，引导公众做好健康防护。乡党委、乡政府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把大气污染防治纳入全乡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进行统一部署、统一组织、统一实施。在“工业强乡”的决策和实施过程中，坚决反对以牺牲环境为代价发展经济的做法，实行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从源头上控制和减少环境污染。

一是加大对“土小”企业监督力度，配合环保、公安等职能部门采取清理、关停等有效措施，进行全面整治和规范，防止对环境污染严重的“小塑料”、“小电镀”、“小冶炼”等企业在我乡滋生蔓延。二是加大对107国道为主的环境卫生整治，乡政府与各村签订禁止焚烧垃圾承诺书，发放明白纸，防止出现焚烧垃圾、落叶、杂物等现象。

一是广泛宣传。充分利用各村广播喇叭、广播车、宣传标语、明白纸对焚烧秸秆的不良影响进行宣传，截至目前我乡共悬挂禁烧标语50余条，共搭帐篷12顶，对重点区域进行死看死守，以确保全乡在禁烧期间“不找一把火，不冒一股烟”。二是明确责任，严防焚烧秸秆。成立禁烧小分队，在全乡区域内24小时不间断巡查，成立了12个工作组，分区作战，死看死守，确保不出问题。集中对107国道路旁沟边秸秆进行了集中清运，杜绝隐患。并与各村党支部、村委会签订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目标管理责任状，落实分包责任制，各村派出专门人员，对各村重点区域进行巡查，一经发现焚烧秸秆现象，及时上报，及时消除隐患。三是加大处罚力度。联合派出所加大对故意焚烧秸秆人员的打击力度，对因工作不力、措施不到位，出现秸秆焚烧现象或有过火痕迹的，同时对相关责任人给予严肃处理。真正做到有令必行、有禁必止、有火必罚。

我乡对现有畜禽养殖企业进行规范化整治，对不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的，制定搬迁计划，并督促落实；对卫生防护距离符合要求，但没有污染治理设施的，要实施限期治理，进行整改。做好畜禽养殖发展规划，合理布局，对新建畜禽养殖要严格按环评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不能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的养殖企业不能享受各级财政支农补贴。

加强新闻媒介宣传，通过广播、明白纸、标语等方式开展环境宣传教育。宣传大气污染防治的重要意义，不断增强我乡村民的法律意识和环境保护意识，更新村民价值观念，共建

绿色文明的生活方式。